

#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翁牛特旗乌丹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阿日善嘎查旅游合作社提升工程项目-设备部分（项目名称）招标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爱心绳网部落、火山攀爬、哪吒降魔三塔、太子摇马、流星锤、旋转风火轮、大风车、哪吒飞翔、菩提树、大闹龙宫、风火轮滚筒、三人泡泡秋千、旋转火球、动物转盘、云朵秋千、旋转脚踏车、月光秋千、彩虹秋千、荡荡船、莲花转盘、张拉膜、围栏、儿童挖机、熊猫特工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郑州好奇星游乐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19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艾易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7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招标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,属于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内蒙古艾易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7月07日

**本项目不适用。**